



馬錦明慈善基金馬陳端喜紀念中學
Ma Kam Ming Charitable Foundation
Ma Chan Duen Hey Memorial College

敬啟者：

本校謹訂於 2024 年 5 月 25 日 (星期六) 下午 3 時正於本校禮堂舉行第二十屆畢業典禮，貴子弟獲選參加是次典禮服務，有關同學當天必須準時回校出席。敬希 台端細閱有關活動之內容，詳情如下：

# 服務單位 及負責老師	<input type="checkbox"/> 服務生	蘇振弦老師
	<input type="checkbox"/> 節目支援小組	鄧毅恒老師
	<input type="checkbox"/> 合唱團 / 管樂團	陳藝琳老師
日期	2024 年 5 月 25 日 (星期六)	
地點	本校	
# 回校時間		
# 解散時間		
服裝	整齊夏季校服	
備註	1. 如因病缺席，必須於復課日繳交有效醫生證明文件及請假信予負責老師。 2. 如當日上午香港天文台發出 8 號或以上颱風警告信號、紅色或黑色暴雨警告信號，或教育局宣佈全日制學校停課，則是次活動將取消。補辦日期另行通知。	

(所有由學校發出之通告，必須蓋有校印方為有效。)

此致
貴家長/監護人

校長  謹啟
崔永浩

二零二四年五月二日

由負責老師於適合的□內加上「✓」及填寫內容

----- ✂ ----- 【 回 條 】 -----
(通函第 238/2023-24 號)
(請於 10/5/2024 或之前將回條交有關負責老師彙收)



敬覆者：

本人已知悉敝子弟 _____ 中 _____ 班()參加 貴校是次「『第二十屆畢業典禮』的 * 服務生/節目支援小組/合唱團或管樂團」服務/表演，並會確保其健康狀況適合參加活動必須具備的要求及囑咐其遵守紀律和防疫要求注意安全。

(是次活動同學必須參加，惟如 貴子弟因特別情況而不能夠參與，請於 2024 年 5 月 10 日或之前以書面詳述因由，並將函件交予負責老師。)

此覆
馬錦明慈善基金馬陳端喜紀念中學崔永浩校長

家長/監護人簽署： _____
家長/監護人姓名： _____
緊急聯絡人電話： _____

二零二四年五月 日

* 請刪去不適用者